

偏旁結構變更異體字的類型研究

李圭甲

摘要：漢字的異體字中有一些是由偏旁結構改變而成的異體字。這些異體字有的僅偏旁結構發生改變，而有的代替成其他字的同時，偏旁位置也發生改變，還有一些原本是兩個偏旁的字，變為三個偏旁後，結構也隨之改變。異體字的類型極其多樣，本文考察並整理了這樣的異體字的字形類型。

關鍵字：正字，異體字，構造，變更，位置，代替，類型

1. 緒論

異體字中有不少是由偏旁結構變更而成的，其中一些是由上下結構變為左右結構，也有一些是由左右結構變為內外結構，也有與之相反的情況。另外，原本為兩個偏旁，後變成三個偏旁時，偏旁的結構自然也會隨之改變。比起兩個偏旁的結構，三個偏旁的情况形態相當複雜，以上·左右結構為代表，還存在左·上下結構、上下·右結構、左右·下結構等。

不僅有偏旁結構單純地發生改變的異體字，也有很多偏旁代替成其他字之後，偏旁位置發生變化的異體字。偏旁替換成其他字時，有形符被替換或聲符被代替的情況，以及兩者都被代替的情況。若按類別將其歸納整理，類型則多樣複雜。下面將這樣的異體字歸類，對各類型異體字字形進行分析。

2. 變更偏旁為兩個的情況

變更偏旁為兩個的時候，基本上為左右、上下或內外結構。無論正字是什麼結構，變為異體字時，偏旁結構為上述的三種結構。下面將其分類，並對各類字進行分析。

2.1 變更為左右結構

這裡是變更為左右結構的異體字。雖然異體字現在是左右結構，但正字可能是左右結構，也可能是上下結構，還有些可能是內外結構，並且存在一些特殊的情況。

2.1.1 由左右結構變更為左右結構

該類異體字名義上正字與異體字都為左右結構，但正字與異體字的偏旁卻左右互換。並且既有僅偏旁位置調換的情況，也有形符或聲符被代替後，位置也調換的情況。下面按類別進行考察。

(1) 作為偏旁無變化，左右位置變更的情況，該類字如下。

𠂔(匙)：《四聲篇海·匕部》記有“匙，上支切，匕也…𠂔，上同”¹，另外《字彙·匕部》中也記有“𠂔，同匙”²，說明“𠂔”是“匙”的異體字。即“𠂔”與“匙”一樣，在結構上都為左右結構，但實際上“𠂔”是“匙”的偏旁“是”和“匕”左右位置調換而成的異體字。

1 韓孝彥等，《續修四庫全書·四聲篇海》，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350

2 梅膺祚，《字典彙編·字彙》，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61

像這樣，有不少結構上正字與異體字都為左右結構，但實際上異體字是由正字偏旁結構左右互換而成的。除上述字外，還有很多例子，如“紆(孫)、彖(影)、鸞(鸞)、鵠(鳴)、駒(鳩)、駮(鳩)、驛(鳩)、馮(駘)、駭(魂)、飄(颺)、颺(颺)、颺(颺)”等。尤其像“鳥”與“風”這樣的字作為偏旁使用時，該現象經常發生。

(2) 作為形符代替成其他字，偏旁的左右位置也變更的情況，該類字如下。

覘(伺)：《正字通·見部》記有“覘…伺並通”³，說明“覘”是“伺”的異體字。“覘”將正字“伺”的偏旁“人”代替成“見”。“伺”的字義為“觀察，偵候”，這樣行為的主體是人，因此正字“伺”的偏旁使用了“人”。異體字中將表示行為主體的“人”換作表現該行為本身的“見”，造出異體字“覘”，在表示整體字義時也不受絲毫影響。另外，異體字“覘”不僅代替了偏旁中的形符，還將偏旁“人”和“司”的位置從左右換成右左。

兩個偏旁中的形符被代替，同時左右結構也互換的異體字經常出現。除了上面羅列的異體字外還有“紉(弦)、鑿(劑)、裕(阡)、鷄(雞)、埽(郭)、糞(粒)、岐(紕)、駮(緝)、馱(馱)、馱(馱)”等，可以說這些都是屬於該類型的字。

(3) 作為聲符被代替，並且左右位置變更的情況，此類字如下。

鷗(騏，其-欺)：《正字通·鳥部》記有“騏，渠宜切，音奇，小雁，又鷗鷗，俗作鷗互見”⁴，據此“鷗”是“騏”的異體字。正字“騏”的聲符“其”在異體字中換寫成“欺”。“其”的反切是“渠之”，為“群母·之韻”，“欺”的反切是“去其”，為“溪母·之韻”，事實上可以說二者古音相同。因此這兩個字作為聲符，起到相同作用，即使相互代替，在表示字音時也無問題。並且異體字“鷗”還將正字的偏旁“鳥”與“其”的左右位置調換。

(4) 作為形符被代替，正字的聲符與異體字的字音相同，且結構上也左右位置變更的情況，該類字如下。

儲(貯，貯-者)：《字彙補·宀部》記有“儲，知呂切，與貯同”⁵，據此“儲”為“貯”的異體字。正字“貯”的反切是“丁呂”，為“知母·魚韻”，異體字的聲符並沒有代替，僅將形符“貝”換作了“者”，這並不是由於形符在字義上相通，而僅僅是由於字形上相似才代替的。像這樣，即使字義無任何聯繫，但由於字形相似而代替形符的情況經常出現。如“貝、牙、白、舟、丹、角、日、自、豆、甘、血、而、面”這樣的字作為偏旁使用時，即使字義毫無聯繫，但卻有相互代替的情況，上面的“貯”和“儲”就是與此類似的例子。另外，異體字“儲”將正字的偏旁位置從左右調換成右左而使用。

(5) 作為部分偏旁代替成表示整體字音的聲符，偏旁結構位置也左右變更的情況，該類字如下。

豨(豚，豚-屯)：依據《廣韻·平聲·魂韻》“豚，豕子。豨豨，並同”⁶，“豨”為“豚”的異體字。正字“豚”的反切是“徒渾”，為“定母·魂韻”，異體字“豨”是由正字偏旁中的一部分代替為“屯”而成。“屯”的反切是“徒渾”，為“定母·魂韻”，與正字“豚”字音相同。即異體字“豨”將原本並不是形聲字的正字形聲化。並且正字“豚”的偏旁與異體字偏旁雖然都為左右結構，但異體字的偏旁位置事實上與正字相反。

2.1.2 上下結構變更為左右結構

下面是一些由上下結構變作左右結構而成的異體字，這裡也存在偏旁被代替與偏旁沒被代替等多種類型。考察該類例字如下。

(1) 不改變偏旁，僅字形由上下結構變為左右結構的異體字，該類字如下。

膏(膏)：《重訂直音篇·卷二·肉部》中記有“膏，音高，脂肥也，澤也。又音告。膏膏同

3 張自烈，《續修四庫全書·正字通》，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470

4 張自烈，《續修四庫全書·正字通》，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800

5 吳任臣，《續修四庫全書·字彙補》，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507

6 陳彭年等撰，餘迺永校著，《互注校正宋本廣韻》，聯貫出版社，臺北，民國69，p. 119

上”⁷，正說明“臈”是“膏”的異體字。這也是正字“膏”的偏旁為上下結構，而在異體字中排列成左右結構的情況。

像這樣，有很多原本是上下結構的正字在異體字中變成左右結構的。除了上述情況外，還有像“幪(幕)、烹(烹)、矜(舅)、𠂔(企)、𠂔(鰓)、𠂔(鰓)、𠂔(鰓)、𠂔(鰓)、𠂔(鹿)、𠂔(輦)、𠂔(饗)、𠂔(鑿)、𠂔(鑿)、𠂔(案)”這樣的字都屬於這一類。之所以這樣變更，可以認為這樣有利於尋求字形穩定性上的美感。

(2) 有一種代替形符，並且將上下結構變為左右結構的類型，這樣的例字如下。

覓(覓)：依據《重訂直音篇·見部》“覓，莫狄切，求也，索也。覓，同上”⁸，“覓”為“覓”的異體字。這裡“覓”的兩個偏旁“爪”和“見”為上下結構，而在異體字中變為左右結構，並且“爪”也變成字形上相似的“瓜”。而“爪”和“瓜”僅因字形相似而代替，字義上無任何聯繫。

除此之外，屬於該類型的還有“𠂔(岸)、𠂔(翼)、𠂔(黿)、𠂔(寶)、𠂔(箇)、𠂔(籠)、𠂔(畏)、𠂔(芑)、𠂔(苾)、𠂔(萁)、𠂔(萁)、𠂔(蓄)、𠂔(蔦)、𠂔(蔦)、𠂔(蔦)、𠂔(蔦)、𠂔(髮)、𠂔(鬣)、𠂔(箏)、𠂔(黃)”等，這些字大部分都是形符之間字義上相通。

(3) 聲符被代替，並且上下結構變成左右結構類型的字如下。

鷺(鷺。路-廬)：依據《字彙·鳥部》“鷺，同鷺”⁹，說明“鷺”是“鷺”的異體字。正字的聲符“路”在異體字中換作“慮”，“路”的反切是“洛故”，為“來母·模韻”，“慮”的反切是“力居”，為“來母·魚韻”，因此是雙聲，“慮”代替“路”，作為聲符使用也無大礙。另外這也是上下結構的字形變成左右結構的情況。

該類字除了上述字以外，還有不少這樣的字，如“𠂔(審)、𠂔(登)、𠂔(蜚)、𠂔(豎)、𠂔(蝨)、𠂔(蝨)”等。

(4) 作為形符和聲符都被代替，字形也從上下結構變更為左右結構的情況，該類字如下。

駱(駱。加-各)：依據《說文解字·馬部》“駱，馬在軛中也。從馬加聲。駱，籀文駱”¹⁰，“駱”是“駱”的異體字。正字的形符“馬”在異體字中代替成“牛”，從“馬”和“牛”都是牲畜的角度看，是可代替的。而對於聲符，“加”代替成“各”，“加”的反切是“古牙”，為“見母·麻韻”，“各”的反切是“古落”，為“見母·鐸韻”，為雙聲關係，兩個字作為聲符使用時，相互代替也無礙。另外，異體字的字形結構也將原來正字的上下結構變成左右結構。

除了上述情況外，“糴”作為“糴”的異體字，形符“食”和“米”字義上相通，聲符“次”代替成“兹”，“次”的反切是“七四”，為“清母·脂韻”，“兹”的反切是“疾之”，為“從母·之韻”，因此二者音近，相互代替。另外“𠂔”作為“窟”的異體字，形符為“穴”代替成字義上相通的“山”。聲符“屈”代替成“骨”，“屈”的反切是“九勿”，為“見母·物韻”，“骨”的反切為“骨忽”，為“見母·沒韻”，二者為雙聲關係，因此相互代替。

除此之外“𠂔(齡)、𠂔(敵)”這樣的字也都是字形由上下結構變成左右結構，同時形符和聲符也代替成其他字的例子。但是如上面考察的那樣，代替形符時，原來的偏旁與代替後的偏旁是字義上相通的一字族，而聲符也是音近或同音的情況才能代替。

(5) 作為部分偏旁代替成表示正字全體字音的聲符，偏旁結構也變更成左右結構的情況，該類字如下。

賈(賈。賈-古)：《字彙·貝部》記有“賈，俗作商賈之賈字”¹¹，《龍龕手鑑·貝部》記有“賈，俗音古”¹²，《正字通·貝部》也記有“賈，俗賈字”¹³，據此“賈”是“賈”的異體字。

7 章黼撰，吳道長重訂，《續修四庫全書·重訂直音篇》，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74

8 章黼撰，吳道長重訂，《續修四庫全書·重訂直音篇》，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39

9 梅膺祚，《字典彙編·字彙》，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578

10 許慎撰·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漢京文化，臺北，民國69，p. 469

11 梅膺祚，《字典彙編·字彙》，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465

12 行均，《龍龕手鏡》，中華書局，北京，1985，p. 350

正字“賈”由“西”和“貝”構成，實際上是會意字。而異體字中保留了一個形符“貝”，而其他部分代替成表示“賈”字音的“古”。這裡的“賈”的反切是“共戶”，為“見母·模韻”，“古”的反切是“公戶”，為“見母·模韻”，因此“古”起到聲符作用。即異體字將正字形聲化。另外字形結構上，正字的偏旁為上下結構，而異體字中變成左右結構。

2.1.3 內外結構變更成左右結構

內外結構變成左右結構的情況並不多，但類型卻多樣。下面重點考察一下聲符被代替或形符和聲符都被代替而結構變更的情況。

礮(斑·斑-般)：依據《正字通·石部》“礮，補彎切，音班。石文。本作斑。又石鋪貌”¹⁴，“礮”是“斑”的異體字。異體字的聲符“般”實際上表示正字“斑”的字音。“斑”和“般”的反切都是“布還”，為“幫母·刪韻”，異體字中將正字的字音作為聲符。並且又新添加表示正字整體字義的“石”，造出具有新形符的形聲字。即原本並不是形聲字，而異體字中形聲化了。

除此以外，還有像“鵠(雇)、濶(闊)”這樣的單純地調換位置而變更結構的，也有像“蚘(載)、塵(塵)、鉅(匪)”這樣代替形符同時變更結構的，以及像“鷄(凰)、塵(塵)”這樣不能確定為何代替偏旁的。另外還存在像“𩚑(薰)”這樣雖然沒有代替偏旁，但省略聲符的一部分，變更字形結構的。

2.1.4 其他

在變更成左右結構的字中，除了上述情況外，還有字形雖從上下結構變成左右結構，但內部卻發生偏旁分離的現象，這樣的字如下。

駱(駕)：《字彙補·馬部》記有“駱，古文駕字。石鼓文，駱言鹵 遘”¹⁵，《康熙字典·馬部》記有“駕，古文駱”¹⁶，據此“駱”是“駕”的異體字。原本“駕”為上下結構的字，但上面左右結構的偏旁“加”變成了上下結構，並且作為“駱”右側的一個偏旁使用，使得“駱”本身成為左右結構。另外“駕”的另一個異體字“駕”，結構本身並沒有改變，而上面的偏旁“加”雖然維持了原有的左右結構，但卻調換了“力”和“口”的左右位置。

除此以外，“𠂔(乘)”原本是“又”插在“禾”中間的貫穿結構的字，而異體字“𠂔”中將“又”放置到右側，結構變成左右結構。

2.2 變更為上下結構

字形結構變化中，變更為上下結構的情況與變更為左右結構的情況差不多，同樣也有很多。該類型字不但數量多，而且類型也同樣繁多。下面對這類字按類別進行考察。

2.2.1 由上下結構變更成上下結構的情況。

外形結構上似乎並沒發生變化，但實際上觀察內部，上下位置有所改變。這樣的例子十分少見。

𦉳(靠)：《集韻·入聲·沃韻》記有“靠，相違也。或書作𦉳”¹⁷，《類篇·非部》中也記有“靠，苦到切，相違也，從非告聲。又枯沃切。或書作𦉳”¹⁸，據此“𦉳”是“靠”的異體字。原本“靠”是上下結構，偏旁“告”和“非”上下排列，而異體字中將這兩個偏旁倒置，雖然整體結構上沒有改變上下結構，但實際上字形有所改變。

13 張自烈，《續修四庫全書·正字通》，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531

14 張自烈，《續修四庫全書·正字通》，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183

15 吳任臣，《續修四庫全書·字彙補》，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713

16 陳廷敬等，《康熙字典》，中華書局，北京，1997，p. 1436

17 丁度等，《字典彙編景·集韻》，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312

18 司馬光，《類篇》，中華書局，北京，1984，p. 433

2.2.2 由左右結構變更為上下結構的情況。屬於該類的字，既有形符或聲符都不被代替，僅僅是原有偏旁位置發生改變，由左右結構變為上下結構的情況，還有形符或聲符代替成其他字的情況。下面按類別進行考察。

(1) 該類字雖然左右結構變更為上下結構，但偏旁並沒有代替成其他字，這樣的字是最為普遍的類型。

𢇇(惻)：《玉篇·心部》記有“𢇇，初力切，古惻字”¹⁹，《集韻·入聲·職韻》記有“惻，說文，痛也。或書作𢇇”²⁰，依照這些記錄，“𢇇”是“惻”的異體字。原本“惻”由兩個偏旁構成了左右結構，而在異體字中卻將其變更為上下結構。

除此以外，還有很多該類型的字。如“峯(峰)、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齧)”等。通過觀察發現“鳥”或“齒”作為偏旁使用時，結構如此變更的異體字較多，這一點較為特別。

(2) 代替形符，字形構造也由左右結構變更為上下結構，該類字如下。

帑(紙)：《集韻·上聲·紙韻》記有“紙·帑，掌氏切。說文，絮一苦也…或從巾作帑”²¹，《四聲篇海·巾部》記有“帑，之爾切。亦作紙”²²，據此“帑”是“紙”的異體字。正字的形符“糸”在異體字中代替成“巾”，“糸”和“巾”是材料與物品的關係，字義相通，因此作為偏旁使用時，經常相互代替。另外，字形結構由左右結構變成上下結構。

除此之外“褱(裙)”也是形符“衣”代替成“巾”，並且字形變成上下結構的例子。

(3) 代替聲符，字形也由左右結構變更為上下結構，該類例字如下。

饜(餼。氣-既)：如《龍龕手鏡·食部》“饜，俗，餼，正。許既反。餉也。又生牲口饜也。玉篇，又許氣反，飽也”²³所述，“饜”是“餼”的異體字。“饜”將正字“餼”的聲符“氣”代替成“既”，看這兩個字的字音，“氣”的反切是“去既”，為“溪母·微韻”，“既”的反切是“居家”，為“見母·微韻”，是疊韻關係。因此作為聲符使用時，可相互代替。字形結構也是由原來的左右結構變更為上下結構。

“饜(饜)”也將正字的聲符“莫”代替為“麻”，“莫”的反切是“慕各”，為“明母·鐸韻”，“麻”的反切是“莫霞”，為“明母·麻韻”，屬於雙聲，將聲符代替。另外像“鷺(鷺)、鷺(鷺)、鷺(鷺)”這樣的異體字也是屬於該類的字。

(4) 形符和聲符都被代替，字形也由左右結構變更為上下結構，該類字如下。

箴(琰。交-教)：如《中華字海·竹部》“箴，同‘琰’”²⁴所述，“箴”是“琰”的異體字。“箴”將正字“琰”的形符“玉”代替為“竹”，原本“琰”是由玉製成的“算筒”，算筒也可由“竹”制，因此將“玉”代替成“竹”，表達字義上毫無問題。並且異體字的聲符也由“交”代替成“教”，“交”和“教”的反切都是“古肴”，為“見母·肴韻”，因此作為聲符使用時，可互換。另外字形也是由左右結構變更為上下結構。

另外“𡵓(村)”是一個正字的形符不僅“木”代替成“山”，聲符“寸(清母·魂韻)”也換成與之疊韻的“屯(定母·魂韻)”，就連字形構造也改變的異體字。該類型字除此以外，還有像“𡵓(匙)、𡵓(餼)、𡵓(稂)、𡵓(稂)”這樣的字。

2.2.3 內外結構變更為上下結構

19 顧野王，《玉篇》，臺灣中華書局，臺灣，1977，卷上 p. 62

20 丁度等，《字典彙編·集韻》，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338

21 丁度等，《字典彙編·集韻》，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225

22 韓孝彥等，《續修四庫全書·四聲篇海》，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269

23 行均，《龍龕手鏡》，中華書局，北京，1985，p. 502

24 冷玉龍外，《中華字海》，中華書局·中國友誼出版公司，北京，1994，p. 1249

下面是原本是內外結構的，在異體字中變為上下結構的情況。

𦉳(困)：《說文解字·口部》記有“𦉳，故廬也。從木在口中。𦉳，古文困”²⁵，《玉篇·木部》也記有“𦉳，口頓切，古文困”²⁶，據此“𦉳”為“困”的異體字。原本為內外結構，但在異體字中變為上下結構。並且正字的形符“口”變為“止”，“口”與“止”在字義上其實沒什麼聯繫，而且字形上也沒有相似之處，因此像這樣代替可以說較為特別。

除此以外，“𦉳(固)”也是結構改變的同時形符也被代替的，另外，“𦉳(國)”也同樣是一個形符改變原因不明確的例子。

2.3 變更為內外結構

下面是變更為內外結構的情況。其中既有原本就是內外結構，而結構上雖為內外結構，但內部偏旁發生移動的，也有原本是左右結構或者上下結構而發生變化的。但由於本來內外結構的字就很少，該類字相比於其他類型數量並不多。下面將其按類別進行分析。

2.3.1 由內外結構變更為內外結構，結構上雖無變化，但內部偏旁位置有所改變。

羸(羸)：《漢隸字源·平聲·支韻·羸字》中揭示了〈北軍中侯郭仲奇碑〉中“羸”的異體字使用了“羸”。該“羸”和“羸”整體結構都為上下結構，但下半部的偏旁都是內外結構，雖然都是相同的內外結構，但偏旁“羊”和“月”的位置相互調換。

2.3.2 由左右結構變更為內外結構的字。該類字幾乎找不到偏旁沒被代替的。下面考察該類字。

𦉳(𦉳)：如《集韻·平聲·脂韻》“𦉳·𦉳…，張尼切。說文，腫也。一曰繭也。或作𦉳”²⁷所述，“𦉳”是“𦉳”的異體字。原本是左右結構，而在異體字中形符由“月”代替成“疒”，自然就變成內外結構。即使形符由“月”變為“疒”，在表示“𦉳”的字義時，無任何問題，因此才可能這樣代替形符。

除此以外，該類型的字還有“𦉳(蹠)、𦉳(部)、𦉳(脹)、𦉳(腿)、𦉳(膨)、𦉳(傷)、𦉳(血)、𦉳(刑)、𦉳(栝)、𦉳(捆)、𦉳(疹)”等。

2.3.3 作為由上下結構變更為內外結構的情況，其中也有一些結構改變的同時偏旁代替成其他字的，下面以偏旁改變的為主進行考察。

𦉳(簋·簋-軌)：如《集韻·上聲·旨韻》“簋𦉳，說文，黍稷方器也，古作𦉳，軌，通作𦉳”²⁸，說明“𦉳”是“簋”的異體字。從字形結構上看，正字為上下結構，而異體字中變為內外結構。形符由“竹”代替為“匚”，表示材料的“竹”代替為表示物品的“匚”，這樣表示“簋”的字義也無礙，所以完全可以像這樣代替。另外，正字本不是形聲字，而異體字中添加與正字的字音相同的其他字“軌”作為聲符，從而造出新的形聲字。即原來的正字“簋”與新添加的聲符“軌”都是反切為“居洧”，“見母·職韻”的同音字。

除此之外，有像“𦉳(葵)、𦉳(塾)”這樣字形結構改變，偏旁也被代替的，也有像“𦉳(裴)、𦉳(軍)”這樣僅字形結構發生改變，偏旁並未代替的。

2.4 其他

25 許慎撰·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漢京文化，臺北，民國69，p. 281

26 顧野王，《玉篇》，臺灣中華書局，臺灣，1977，卷中15

27 丁度等，《字典彙編景·集韻》，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157

28 丁度等，《字典彙編景·集韻》，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228

除此以外，還有一些原本為上下結構，但所變的形態不是上下結構，不是左右結構，也不是內外結構，而是特別的形態。如“𪗇”是“龔”的異體字。原本“龔”是由“龍”和“共”上下結合而成的字。儘管本為獨體文的“龍”不能分解，但“龍”的字形被分解，左側部分保持不變，右側字形部分向上壓縮，下面留下的空間由“共”佔據，儘管是兩個偏旁，但變成了好像是由三個偏旁組成的左·上下結構的字。但嚴格地來講，這是一個不能看作是左右結構的奇特形態。

3. 變更偏旁為三個的情況

如果有原本由兩個偏旁構成的字添加偏旁後，成為由三個偏旁構成的異體字，同時字的結構也隨之改變的情況，那麼也會有隨著偏旁的省略與位置移動，成為完全不同結構的字。如“𪗇”在《字彙·食部》“𪗇，俗糜字。舊注母彼切”²⁹中說明了“糜”的異體字。原本“糜”僅由內外結構而構成，但異體字“𪗇”中，添加偏旁“食”成為“𪗇”的同時，從大體上看為左右結構，若細分則變為左·內外結構。像這樣由三個部分構成的異體字，其結構變得十分複雜，下面按類別考察一下由三個部分構成的異體字的字形結構是怎樣變化的。

3.1 左右結構或上下·左結構變更為上·左右結構的情況

這種情況指的是原本是左右結構或上下·左結構，隨著結構的改變，從大體上看雖然是上下結構的樣子，但細分起來下半部由左右結構構成，整體上變為了上·左右結構。

𪗇(崎)：《正字通·山部》記有“𪗇，同崎”³⁰，“𪗇”作為“崎”的異體字，是由正字添加新的偏旁“支”而成的字。原來的正字為左右結構，而新的異體字中新的偏旁置於下半部的右側，使得整體上變為上·左右結構。

除此以外，像“𪗇(蛭)”這樣的字也可以說屬於該類型。另外“𪗇(𪗇)”的情況，大體上看為上下·右結構，隨著字形結構的改變，大體上是上下結構，而細分則變化為上·左右結構，偏旁“彖”也被代替成“豸”。

3.2 左右結構變更為上下·右結構的情況

作為由左右結構所變的情況，變更後的結構大體上為左右結構，但左側又分為上下結構，可以說整體上為上下·右結構。

𪗇(願)：如《集韻·去聲·願韻》“願·願，虞怨切。說文，大頭也。…或從願”³¹，“願”為“願”的異體字。原本“願”為左右結構，異體字中添加偏旁“心”的同時，字形變為上下·右結構。與此相同的例子有“𪗇(敗)”。

3.3 由左右結構變更為左·上下結構的情況

該情況指的是由左右結構所變，變更後的結構大體上看為左右結構，但右側又分為上下結構，整體為左·上下結構。

𪗇(棋)：依據《重訂直音篇·木部》“棋，音機，本也。萬物根，又音其。𪗇同上”³²，“𪗇”是“棋”的異體字。原本為左右結構，由於添加新偏旁“竹”，變更為左·上下結構。可

29 梅膺祚，《字典彙編·字彙》，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547

30 張自烈，《續修四庫全書·正字通》，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329

31 丁度等，《字典彙編·集韻》，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286

32 章黼撰，吳道長重訂，《續修四庫全書·重訂直音篇》，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139

以認為添加“竹”是為了強調“棋”的字義。

除此之外，像“擣(振)、擣(麻)、擣(側)”這樣的例子也屬於該類型，而添加的偏旁大部分是為了強調字義。但“擣”添加“寸”，原來的形符“扌”在異體字中代替為“牛”，看起來這並不是為了強調字義，而是由於字形相似才代替的。

3.4 左右結構或左·上下結構變更為左右·下結構

該情況是由左右結構所變，整體上為上下結構，但上半部又分為左右結構，整體上成為左右·下結構。

掬(拘)：《四聲篇海·手部》記有“掬，舉朱切，與拘同”³³，《字彙·手部》中也記有“掬，同拘”³⁴，據此“掬”是“拘”的異體字。異體字“掬”在正字上添加新的偏旁“糸”，隨之左右結構變為左右·下結構，而添加的“糸”是為了強化“拘”的字義。

除此以外，像“鞞(鼓)、鞞(鬮)、鞞(野)、鞞(豚)”這樣的字都是隨著偏旁的增加，偏旁發生改變的。而像“黥(黥)、黥(黥)、黥(黥)、黥(纏)”這樣的字，實際上原本大體上看是左右結構，而隨著正字的偏旁“黑”的字形分離，變成了左右·下結構。但由於原本“黑”為獨體文，並不能分離。儘管如此，字形卻扭曲分離變成這樣的結構。這也是由於“黑”已經在“黥”中那樣地分離，從而形成了正字字形，因此自然而然地這樣改變。另外“鑄(鑄)”的情況也是隨著結構的變更，原來右側偏旁的下半部變為“門”，這是由於字形相似而變更的。

3.5 上下結構變更為上·左右結構

該情況由上下結構所變，大體上看為上下結構，細看下半部由左右結構構成的上·左右結構。

蕲(芹)：如《本草綱目·菜部·水薺》“時珍曰，蕲當作蕲，從艸·薺，諧聲也。後省作芹，從斤，亦諧聲也”³⁵所述，“蕲”是“芹”的異體字。原來由上下結構構成，而添加新偏旁“僅”，隨之變為上·左右結構。此處添加的偏旁“僅”起到聲符的作用，雖然正字已有聲符，但“僅”的增加看似是為了強化字音。

3.6 上下結構變更為左·上下結構

該類情況由上下結構所變，大體上看為左右結構，細看右側部分由上下構成，整體上由左·上下結構構成。

黛(黛)：如《重訂直音篇·卷七·黑部》“黛，音代。深青，又畫眉黑。黛·黛，並同上”³⁶所述，“黛”是“黛”的異體字。但隨著上下結構的“黛”的聲符“代”字形分離，“人”移到左側位置，整體上也隨之變為左·上下結構。

除此之外，該類字的例子還有“髮(髮)、髻(髻)、鬢(鬢)、鬢(鬢)、鬢(鬢)、鬢(鬢)、鬢(鬢)、鬢(鬢)、鬢(鬢)”等。這些都是隨著原有偏旁字形的分離，字形也發生變化的情況。另外，像“驢(驢)、襪(裏)、驢(累)、驢(畜)”這樣的例子屬於在正字上添加偏旁，字形結構改變的情況。

33 韓孝彥等，《續修四庫全書·四聲篇海》，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446

34 梅膺祚，《字典彙編·字彙》，國際文化出版公司，北京，1993，p. 182

35 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http://dict.variants.moe.edu.tw/>)，a03438-007

36 章黼撰，吳道長重訂，《續修四庫全書·重訂直音篇》，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95，p. 295

3.7 上下結構變更為左右·下結構

由上下結構所變，大體上看為上下結構，但上半部分為左右，實際上為左右·下結構。

龕(龕)：《碑別字新編·二十二畫·龕字》引用〈齊汜水縣造塔銘〉，將“龕”作為“龕”的異體字收錄於其中³⁷。而異體字在正字上添加新的偏旁“土”，從字形結構上看，上半部分成左右結構，因此可以說整體上為左右·下結構。此處添加的“土”是製造“龕”的材料，從這一層面上看，“土”是為強調字義而添加的。

與上面具有相同結構的有“**襲**(襲)”，雖然偏旁增加，但原因並不明確。另外，與此相似的例子還有“**揮**(揮)”，將正字的“扌”代替為“勿”，代替的原因也並不明確。

3.8 上下、左右·下、上·左右結構變更為上下·右結構

該情況指的是正字原本為上下結構，或者大體上看為上下結構，而上半部卻分成左右，或下半部分成左右，即細分為左右·下或上·左右結構的，但是在異體字中卻變為大體上看為左右，細看為上下·右結構的情況。如“**扈**(扈)”原為上下結構，但隨著聲符被代替，結構也發生變化，變為上下·右結構。“**默**(默)”原為左右·下結構，變為上下·右結構。“**罰**(罰)”也是原為上·左右結構而變為上下·右結構的。“**籛**(籛)”則由上·左右變為上下·左結構。

3.9 其他

另外還有一些劃分不到上述範疇類型內的，下面對其進行考察。

衢(衢)：《碑別字新編·二十四畫·衢字》引用〈齊元子邃墓誌〉，將“衢”作為“衢”的異體字收錄於其中。³⁸正字的字形大體上看為內外結構，而在異體字中外側偏旁“行”右側的“亍”字形發生改變，移至內側偏旁“瞿”下的右側，變為非常奇特的結構。並且“行”左側部分也變為“人”。

37 秦公，《碑別字新編》，文物出版社，北京，1985，p. 467

38 秦公，《碑別字新編》，文物出版社，北京，1985，p. 473